

臺北市政府心理健康委員會第 7 屆第 2 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7 年 7 月 26 日(星期四) 下午 16：00

開會地點：臺北市政府市政大樓 11 樓吳三連廳會議室

主席：鄧家基主任委員

出席人員：黃世傑委員、黃雯婷委員、吳金盛委員、許立民委員、陳惠琪委員、陳嘉昌委員、鍾永豐委員、陳思宇委員、吳俊鴻委員、姚淑文委員、陳淑惠委員、田秀蘭委員、陳炳宏委員、滕西華委員、李玉蟬委員、葉雅馨委員、陳保仁委員、曾嫦嫦委員、胡海國委員、陳淑惠委員(請假)、陳雅美委員(請假)、楊聰財委員(請假)、丘彥南委員(請假)、鄭雅文委員(請假)、李麗娟委員(請假)、陳喬琪委員(請假)、徐清濂委員(請假)

列席人員：教育局陳虹升科員、社會局劉靜燕專員、社會局社工科林佩瑩專員、社會局社工科謝思婷社工員、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廖維仙社工師、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林佳玫社工師、警察局金浩明主任秘書、警察局林承松股長、警察局葉宣岑警務正、消防局蔡長銘股長、原住民事務委員會陳兆鴻視察、勞動局張景閔技士、勞動局吳興榮技士、人事處項慶武心理輔導員、曾光佩科長、游川杰組長、宋偲嘉執行秘書、曾雪鳳組長、林皓雯組長

記錄：宋偲嘉(分機 8860 轉 69)

壹、主席致詞(略)

貳、確認本委員會第 7 屆第 1 次會議紀錄：確認備查

參、本委員會第 7 屆第 2 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一、解除列管：案號 105122803、案號 107040201、案號 107040202、案號 107040205、案號 107040208 及案號 107040209，共 6 案。

二、持續列管：案號 103071101、案號 105100704、案號 107040203、案號 107040204、案號 107040206 及案號 107040207，共 6 案。

肆、報告事項(共 2 案)。

一、臺北市政府自殺防治中心業務報告

報告單位：自殺防治中心

委員發言概要：

黃世傑委員：有關與法鼓山人文社會基金會合辦之「國際關懷生命獎」活動，請承辦人了解該活動鼓勵關懷生命及匯聚社會正向能量與自殺防治的連結。

胡海國委員：

1. 自殺原因分析中情感/人際關係佔主要因素，建議從原因中去了解，以達到預防效果。
2. 在宣導市民提升人際關係與情感上的連結時，宣導方式與內容規劃應同步關注其議題之腦科學研究，並納入政府部分規畫之衛教素材，並於社區中進行推廣。

曾嫦嫦委員：根據相關文獻，自殺死亡率與貧窮、失業及離婚等因素具有相關性，惟並非僅前述因素與自殺行為呈現相關性，例如社經地位高的人也會發生自殺事件，建議在自殺原因分析上可以增加社會因素資料等面相，據以分析並聚焦防治重點。

李玉蟬委員：

1. 有關自殺死亡檔數據比對部分，建議加強情感原因分析，例如英國為解決民眾孤獨問題，在 2018 年提出了終結孤獨關係方案並設立孤獨部長，例如針對獨居長者及年輕宅男宅女，規劃辦理相關活動以提升民眾人際關係連結。
2. 鑒於自殺問題、離婚率及心理健康有很大的關聯性，建議在市府相關單位提供法律諮詢服務時，同步提供心理諮商服務資訊，有助於離婚前後身心適應，而非在進入司法程序後才提供心理協助。

葉雅馨委員：針對自殺原因分析中本市數據與衛福部公布之青少年自傷行為分析報告有所差異，建議針對校園學生(青少年族群)自殺原因進行更細緻地分析。

陳保仁委員：

1. 建議未來委員會可以提供 1 至 2 個本市自殺個案案例分享，透過專家委員的綜合意見，討論細部的防治策略與服務方式。
2. 宣導素材規畫上建議可以”傳遞具故事性”的內容(尤其是真實的故事)，以增加目標宣導對象的認同感與宣導效益。

主席裁示：謝謝各位委員對於本府自殺防治中心的相關建議，請自殺防治

中心參酌委員的建議進行以下推動：

1. 有關自殺死亡原因分析追辦案部分，建議納入委員建議，除收入、就業及婚姻狀況，同時納入其他個人及社會因素資料進行比對分析，據以擬定相關防治策略。
2. 在市府市民服務之法律諮詢服務中考慮提供心理諮商服務可行性，請衛生局及相關局處評估規劃。
3. 有關陳保仁委員的建議自殺防治個案討論部分，請自殺防治中心於其他適合的會議中邀請專家委員蒞臨指導。
4. 宣導素材規畫上建議可以”傳遞具故事性”的內容(尤其是真實的故事)，以增加目標宣導對象的認同感與宣導效益。

二、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107 年心理衛生工作規劃報告

報告單位：衛生局

委員發言概要：

滕西華委員：長照 2.0 計畫中 ABCG 社區整體照顧模式及喘息服務中無心理支持方案，而老人的許多不明的疼痛問題多與心理層面有關，建請地方政府建議中央將失能給付中加入心理支持給付，相信在降低孤獨感及長者自殺率上會有所助益。

曾嫦嫦委員：推動長者心理支持方案時，建議能夠將外傭納入心理健康促進工作中。

陳炳宏委員：有關心理健康媒體工作可多利用市府免費資源與通路。

李玉嬋委員：臺北市酒駕人數應有 2000 至 3000 例，現有服務人次似乎較低。再者，有關推動臺北地檢署建立轉介機制，心理健康促進方案能做在前端，建議在酒駕治療中加入心理諮商方案或心理健康教育方案，而不只是醫療介入服務。

黃世傑委員：

1. 有關長照建言可於本府長照雙首長會議裡納入討論。
2. 酒駕問題是市政一直以來重視的議題，有關酒駕相關問題可以再研議，或針對某類個案來試辦，以利規畫後續政策推

動。

胡海國委員：建議未來心理衛生工作能訂定一個主題(hightlight)，整體的心理衛生工作能朝這個目標前進，以能凸顯臺北市在推動心理衛生工作的特色及階段性成果。

主席裁示：

1. 謝謝各位委員對於心理衛生的相關建議，請衛生局與相關局處參採規劃。
2. 針對未來心理衛生工作可訂定階段性目標來做推動。

伍、討論事項：無。

陸、臨時動議：

滕西華委員：針對本市康復之家住民結案，且於醫院出院無處可留宿一事，想表揚對中正一分局忠孝西路派出所林聖巖所長及值班員警林庭緯當日協助收容個案，與衛生局行政協調與協助安置。

主席裁示：請衛生局就本案處理流程與機制進行全盤檢視。

柒、會議結束時間：107年7月26日下午6時00分

捌、主席裁（指）示列管事項

列管事項	重要指(提)示事項說明	主責單位	辦理情形 進度說明 解決方案	追蹤 處理 等級	預計 完成 日期
103071101 「臺北市政府職場心理衛生宣導與執行計畫」4年計畫執行情形	勞動局訂定「臺北市政府職場心理衛生宣導與執行計畫」(附件1)，本計畫由104年起至107年底止，共計4年之執行情形現況說明	勞動局			
主席裁示：持續列管並於會上說明進度。					

列管事項	重要指(提)示事項說明	主責單位	辦理情形 進度說明 解決方案	追蹤 處理 等級	預計 完成 日期
105100704 臺北市政府社會安全網補強執行計畫之「強化社區支持系統-倡導社區居民關注心理健康」工作規劃	<p>1. 本案規劃照案通過持續推動並列管 3 年(106.03~109.03)</p> <p>2. 各主責局處每半年提報辦理成果予衛生局並於本委員會上進行成果說明</p> <p>3. 下次報告時間為 107 年 9 月(預定為本委員會第 7 屆第 3 次會議)</p> <p>4. 請相關局處於 107 年 8 月 31 日前免備文，以電子郵件方式提供本案 107 年 1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執行成果</p>	衛生局 社會局 教育局 勞動局 警察局 消防局 民政局 觀光傳播局 文化局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主席裁示：持續列管並於會上說明進度。					
107040203 規劃減少老老照顧者的心理壓力並提供心理支持方案	<p>臨床上很多更年期婦女，反映已身居高齡卻仍需肩負照顧更高齡長者的家庭照護責任，導致其身心困擾及自殺風險，建議衛生局可以針對「如何減少老老照顧者的心理壓力與提供心理支持方案」，後續建議：</p> <p>1. 參考英國終結孤獨方案，規劃辦理相關活動以提升民眾人際關係連結。</p> <p>2. 有關長照失能給付可增加心理支持項目，可於長照雙首長會議裡納入討論。</p> <p>3. 將外籍幫傭納入心理健康促進工作方案</p>	衛生局			

列管事項	重要指(提)示事項說明	主責單位	辦理情形 進度說明 解決方案	追蹤 處理 等級	預計 完成 日期
中。					
主席裁示：請衛生局參採委員建議辦理。					
107040204 本市自殺個案統計數據資料增加社會因素進行蒐集與分析	建議自殺防治中心在自殺資料的呈現應增加社會因素資料比對，並增加針對情感原因的分析，俾利進行更細部樣態分析與擬定介入策略。	自殺防治中心			
主席裁示：有關自殺死亡原因分析追辦案部分，建議納入委員建議，除收入、就業及婚姻狀況，同時納入其他個人及社會因素資料進行比對分析，據以擬定相關防治策略。					
107040206 推動本市高中/高職青少年親密關係宣導工作	國教署已規劃親密關係暴力議題訓練課程針對臺灣地區青少年進行相關宣導，建議本市教育局針對本市高中/高職/身心障礙青少年進行前述親密關係宣導： 1. 專案規劃重點學校示範辦理兩性教育(含教材、教育的方式、效果的評鑑等)。 2. 身障學生遭受性暴力高比例偏高，建議針對高中職研擬方案進行相關普查以掌握現況，並規劃適合身心障礙學生之教材。	教育局			
主席裁示：請教育局參採曾嫦嫦委員、滕西華委員及胡海國委員建議辦理。。					
107040207 以強化公權力及資源整合方式，推動本市職場暴力防治工作	急診醫療、精神醫療及一線服務社工、公務人員與警察同仁皆為職場暴力高風險族群，建議市府相關單位發揮政府強化公權力與資源整合角色，關注前述族群的職場暴力	衛生局 人事處			

列管事項	重要指(提)示事項說明	主責單位	辦理情形 進度說明 解決方案	追蹤 處理 等級	預計 完成 日期
	防治議題。後續建議： 1. 將 EAP 資料做到電子資訊無障礙化，以利視障或聽障者取得或使用該資訊。 2. 人事處關懷協調小組在職場暴力上能透過案例主動做到預防工作。				
主席裁示：請參採滕西華委員建議辦理。					
107072601 於本府法律諮詢服務加入心理諮商服務可行性	建議本府市政大樓一樓的秘書處市民服務組免費義務律師之法律諮詢服務加入心理諮商服務。	秘書處 衛生局			
主席裁示：請衛生局參採李玉嬋委員、胡海國建議辦理。					
107072602 自殺防治宣導素材建議加入具故事性宣導內容規劃。	宣導素材規畫上建議可以”傳遞具故事性”的內容(尤其是真實的故事)，以增加目標宣導對象的認同感與宣導效益。	自殺防治 中心			
主席裁示：請衛生局參採委員建議辦理。					
107072603 酒駕治療服務方案推動加強預防衛教工作	1. 有關推動臺北地檢署建立轉介機制，酒駕治療服務方案推動加強預防衛教工作。 2. 酒駕問題是市政一直以來重視的議題，有關酒駕相關問題建議研議針對某類個案來試辦，以利規畫後續政策推動。	衛生局(聯合醫院)			
主席裁示：請衛生局參採李玉嬋委員建議辦理。					
107072604 訂定階段性心理衛生工作目標	建議未來心理衛生工作能訂定一個階段性主題(hightlight)，以能凸顯臺北市在推動心理衛生工作的特色及階段性成	衛生局			

列管事項	重要指(提)示事項說明	主責單位	辦理情形 進度說明 解決方案	追蹤 處理 等級	預計 完成 日期
	果。				
主席裁示：請本府相關局處參考胡海國委員建議辦理。					
107072605 精神病人機構轉銜處 理流程與機制進行全 盤檢視	1. 表揚警察局同仁 2. 衛生局全盤檢視本案 處理流程與機制。	警察局 衛生局			
主席裁示：請本府相關局處參考滕西華委員建議辦理。					

拾、散會(下午 6 時 00 分)